

项目编号：FGSXXSJ2022-21

府谷县第八幼儿园建设项目监理

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 购 人：府谷县教育和体育局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新世纪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零二二年六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1
第二章	谈判供应商须知	5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4
第四章	谈判内容及技术要求	25
第五章	谈判响应文件	33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府谷县第八幼儿园建设项目监理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府谷县第八幼儿园建设项目监理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使用 CA 锁报名后自行下载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2 年 07 月 06 日 15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FGSXXSJ2022-21

项目名称：府谷县第八幼儿园建设项目监理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49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府谷县第八幼儿园建设项目监理)：

合同包预算金额：49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49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 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1-1	工程监理 服务	本项目为府谷县第八幼儿园建设项目监理，府谷县第八幼儿园建设项目内容：建设可容纳 6 个活动班的幼儿园一所，配套实施其他附属工程，总建筑面积 6143.03 平方米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490,000.00	49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无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府谷县第八幼儿园建设项目监理)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①、《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②、《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③、《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④、《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⑤、《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 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 ⑦、《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⑧、《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 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府谷县第八幼儿园建设项目监理)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①供应商应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须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附营业执照的 2021 年企业年度报告书)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原件,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有效身份证明原件;

②供应商须具备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丙级及其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监理能力;

③拟派往本项目的项目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房屋建筑工程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资格,并提供社保经办机构出具的 2022 年 5 月、6 月或 7 月份至少一个月的本企业社保缴纳证明材料(五险一金其中一项即可,应可查询),且未担任其他在监工程的监理工程师;

④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19 年—2021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公司成立不足三年的需提供已出年份的审计报告,不足一年的需提供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⑤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⑥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三个月的社会保障

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⑦信用要求：投标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及其总监理工程师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投标供应商提供企业完整信用报告，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及总监理工程师提供网页查询截图加盖企业原色印章（投标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截图可在其“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中全国范围内查询）；

⑧供应商需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⑨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

⑩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提供《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2年06月27日至2022年06月29日，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下午 15:00:00 至 18:0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使用 CA 锁报名后自行下载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免费获取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2年07月06日 15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榆林市府谷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3（府谷县人社大楼1楼）

五、开启

时间：2022年07月06日 15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榆林市府谷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3（府谷县人社大楼1楼）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线上与线下需同时报名，二者缺一不可，否则视为报名无效

1、供应商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供应商界面进行报名并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2、线上报名与线下报名需同时进行，线上报名成功后请携带网上报名回执单、单位介绍信原件、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复印件及社保经办机构出具的2022年5月、6月或7月份至少一个月的本企业社保缴纳证明材料（五险一金其中一项即可，应可查询）复印件加盖公章到陕西新世纪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陕西省榆林市府谷县创业大厦四楼436室）进行线下报名，线上与线下报名信息须一致，否则视为报名无效。报名时间：2022年06月27日至2022年06月29日上午09:00-12:00，下午15:00-18:00 否则视为报名无效（谢绝邮寄）。

3、办理CA锁方式（仅供参考）：榆林市市民大厦四楼窗口，电话：0912-3515031。

4、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5、各投标供应商需严格遵守投标供应商所在地及府谷县疫情防控规定，做好防护措施，积极配合相关部门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因疫情原因，一个投标单位只允许一位投标供应商代表进场参加投标活动。参与开标的人员必须携带身份证原件且全程佩戴口罩，并持绿色健康陕西二维码，榆林市外投标企业人员需提供48小时之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方可进场，如因防护或配合不当造成不良后果的将追究其相关责任。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府谷县教育和体育局本级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府谷县府谷镇教育综合大楼

联系方式：1399222638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新世纪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府谷县创业大厦四楼436室

联系方式：0912-880868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媛

电话：15091406916

陕西新世纪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谈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谈判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序号	编 列 内 容
1	<p>采 购 人：府谷县教育和体育局</p> <p>地 址：陕西省榆林市府谷县府谷镇教育综合大楼</p> <p>联 系 人：杨主任</p> <p>电 话：13629122945</p> <p>采购代理机构：陕西新世纪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p> <p>地 址：陕西省榆林市府谷县创业大厦四楼 436 室</p> <p>联 系 人：陈媛</p> <p>电 话：0912-8808683 15091406916</p>
2	项目名称： 府谷县第八幼儿园建设项目监理
3	采购预算金额： 490000.00 元（ 监理费费率为 1.4% ）
4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5	采购内容及要求： 详见“第四章 谈判内容及技术要求”
6	分包： 不允许分包。
7	服务期限： 自开工之日起 300 日历天。
8	质量： 符合行业标准。
9	<p>谈判总价说明：</p> <p>1、谈判总价：指完成本项目所有发生一切费用（含税）</p> <p>2、谈判总价大于预算金额为无效报价。</p>
10	响应说明： 本次采购谈判供应商可根据自身的资质情况和经营范围对本次项目进行响应，不得将其自行分解或只对本次项目中的品目进行不完全响应，任何不完全的响应将按无效谈判处理。
11	备选方案： 不允许提供备选方案。
12	<p>供应商资质要求：</p> <p>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①供应商应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须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附营业执照的 2021 年企业年度报告书）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原件，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有效身份证明原件；

②供应商须具备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丙级及其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监理能力；

③拟派往本项目的项目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房屋建筑工程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资格，并提供社保经办机构出具的 2022 年 5 月、6 月或 7 月份至少一个月的本企业社保缴纳证明材料（五险一金其中一项即可，应可查询），且未担任其他在监工程的监理工程师；

④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19 年—2021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原件（公司成立不足三年的需提供已出年份的审计报告，不足一年的需提供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⑤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⑥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⑦信用要求：投标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及其总监理工程师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投标供应商提供企业完整信用报告，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及总监理工程师提供网页查询截图加盖企业原色印章（投标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截图可在其“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中全国范围内查询）；

⑧供应商需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⑨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

	<p>⑩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提供《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p> <p>注：以上证件已换电子证书的，可提供加盖企业原色印章的有效电子证书。</p> <p>以上项为必备资质，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要求，按无效文件处理；投标时单独无缝隙完全密封递交，递交文件截止时间前请携带上述必备资格证明文件进行资格审查，过时不接受任何补充资料。</p>
13	谈判保证金： 本项目实施以“ 投标信用承诺书 ”代替保证金。
14	谈判有效期： 从谈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 90 日。
15	<p>谈判响应文件装订要求：胶装。</p> <p>1、谈判响应文件正本 1 份，并注明“正本”字样。</p> <p>2、谈判响应文件副本 3 份，并注明“副本”字样。</p> <p>（将谈判响应文件的正、副本密封于一个文件袋内）</p> <p>3、谈判响应文件电子版 1 份（u 盘）单独密封，并注明“电子版”字样。</p> <p>4、资格证明文件一套单独密封，并注明“资格证明文件”字样。</p> <p>须提交 3 个密封文件袋，每个封袋应加贴封，并在封线处加盖谈判供应商公章及法人章，密封袋的封面要有谈判供应商全称、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等标识。</p>
16	<p>谈判响应文件递交及谈判时间：</p> <p>递交截止时间：2022 年 07 月 06 日 15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p> <p>递交地址：陕西省榆林市府谷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 3（府谷县人社大楼 1 楼）</p> <p>谈判时间：2022 年 07 月 06 日 15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p> <p>谈判地点：陕西省榆林市府谷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 3（府谷县人社大楼 1 楼）</p>
17	<p>该项目采取线下开标的形式，供应商必须到达开标现场，直接参与开标活动。</p> <p>相关注意事项如下：</p> <p>1、开标当日，请各供应商在开标截止时间前至少提前半小时进入开标现场；</p> <p>2、投标人代表现场资格核验：</p> <p>开标时投标人应携带下列材料：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被委托人须提供社保经办机构出具 2022 年 5 月、6 月、7 月至少一个月的由供应商缴纳的社保缴费证明材料加盖供应商原色公章</p>

	<p>的复印件,五险一金其中一项即可,应可查询);由监标人查验确认投标人代表是否到场。若投标人未派代表出席开标会议或提供的证件不全或不能确认其代表身份的,则可宣布其已放弃投标或按无效标处理。</p> <p>各投标供应商需严格遵守投标供应商所在地及府谷县疫情防控规定,做好防护措施,积极配合相关部门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因疫情原因,一个投标单位只允许一位投标供应商代表进场参加投标活动。参与开标的人员必须携带身份证原件且全程佩戴口罩,并持绿色健康陕西二维码,榆林市外投标企业人员需提供48小时之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方可进场,如因防护或配合不当造成不良后果的将追究其相关责任。</p>
18	评审方法: 最低评标价法(详见本章第五节 谈判与评审)
19	履约保证金: 不要求提供。
20	踏勘现场: 自行踏勘。
21	<p>成交服务费:</p> <p>(1)采购代理服务费用参照国家标准(计价格[2002]1980号)服务类标准收取,以成交价为计算基数;谈判时可能发生的其他费用(以实际发生额为准)。</p> <p>(2)成交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成交服务费。</p>
22	<p>质疑与投诉:</p> <p>供应商提出质疑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规定:</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2、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p>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p>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p>

3.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3.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3.4 事实依据；

3.5 必要的法律依据；

3.6 提出质疑的日期。

质疑函应采用财政部颁布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不予受理：

5.1 质疑投标人不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5.2 未在法定质疑期内发出质疑的；

5.3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

5.4 质疑函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授权的；

5.5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5.6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

5.7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6、质疑答复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

7、质疑接收方式：投标人以书面形式将质疑函原件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送至接收部门，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自然人提交质疑函须提交其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提交质疑函须提交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8、投诉人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9、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p>(一) 捏造事实;</p> <p>(二) 提供虚假材料;</p> <p>(三)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 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 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p>
--	--

第一节 总 则

1. 资金来源

1.1 本次谈判项目资金为财政资金，已落实到位。

2. 采购代理机构及合格的谈判供应商

2.1 采购代理机构

实施本次谈判的采购代理机构为 陕西新世纪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2 合格的谈判供应商：

2.2.1 须具备下列条件，方为合格的谈判供应商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纪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纪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7) 根据本次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供应商特殊条件（见谈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2.2 谈判供应商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与采购单位（包括陕西新世纪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及采购人）有任何关联，亦不得是采购单位的附属机构。如果谈判供应商在谈判中隐瞒了上述关系，一经证实，则该谈判无效。

2.2.3 谈判供应商必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使用 CA 锁报名确认后下载竞争性谈判文件，方可参加谈判。

2.2.4 谈判费用自理。不论谈判的结果如何，谈判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谈判有关的费用。

3. 谈判服务的合格性和合法性

3.1 谈判服务应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并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

4. 谈判响应文件内容的真实性

4.1 谈判供应商应保证其谈判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所有谈判资料、信息是真实的，并且来

源于合法的渠道。因谈判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谈判资料、信息不真实或者其来源不合法而导致的所有法律责任，由谈判供应商自行承担。

6. 投标文件的评估和比较

6.1 对所有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评标委员会将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按最低评标价法进行评审，确定供应商的排名。

6.2 评标标准和方法详见本谈判文件“第五节 谈判与评审”。

6.3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招标文件第五节“谈判与评审”，采用最低评标价法，即质量和服务相等且在全部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依据统一的价格要素评定最低报价，以提出最低报价的谈判供应商作为成交候选人。

6.4 评标委员会经评审，认为所有投标都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可以否决所有投标。所有投标被否决后，采购人将依法重新招标。

6.5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中、小、微企业参加投标时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6.5.1 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6.5.1.1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6.5.1.2 投标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6.5.2 本规定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6.5.3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有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小型、微型、中型企业提供有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大型企业。

6.6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本次采购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7. 谈判过程的监督和管理

7.1 整个过程受政府采购监管机构的监督、管理。

第二节 竞争性谈判文件

8. 竞争性谈判文件构成

8.1 竞争性谈判文件共五章，内容如下：

第一章 谈判公告

第二章 谈判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四章 谈判内容及技术要求

第五章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构成及格式

8.2 谈判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谈判供应商没有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谈判响应文件没有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由此带来不利于谈判供应商的评标结果，其风险由谈判供应商承担。

8.3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9.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修改、澄清和质疑

9.1 在谈判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谈判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谈判时间并发布变更公告，同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竞争性谈判文件收受人。

9.2 对已发出的竞争性谈判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谈判文件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3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个工作日的，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竞争性谈判文件收受人。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9.3 已经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谈判供应商对竞争性谈判文件、采购服务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有疑问的，应在“财政部令第94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规定的法定质疑节点和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视情况在法定期限内将书面答复传送给相关的竞争性谈判文件收受人。

9.4 谈判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

10. 投诉

本项目受理投诉的相关部门为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第三节 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11. 谈判语言和谈判货币

11.1 谈判供应商提交的谈判响应文件以及谈判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谈判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

11.2 谈判应以人民币报价。任何包含非人民币报价的谈判将按无效谈判处理。

12. 谈判响应文件的构成

12.1 谈判供应商提交的谈判响应文件的内容，详见第五章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构成及格式

12.2 如果在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没有允许提供备选方案，则每个谈判供应商只允许提交一个谈判方案，否则，其谈判将按照无效谈判处理。

13.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13.1 谈判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第五章所提供的格式和要求制作谈判响应文件，明确表达谈判意愿，价格及承诺，谈判供应商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14. 谈判报价

14.1 谈判总价：指完成本项目所有发生一切费用（含税）。包含且不限于（包括劳务费、国家按现行税收政策征收的一切税费等及成交服务费用、谈判时可能发生的其他费用等）。

14.2 谈判报价：

14.2.1 谈判供应商应在谈判报价表中标明完成本次谈判所要求的服务费用（含税），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谈判处理。

14.2.2 成交服务费用和谈判时可能发生的其他费用，报价时不体现在总价中，但谈判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到成交总价中包含以上费用。

14.3 谈判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应为履行合同的固定价格，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谈判响应文件将按无效谈判处理。

15. 证明谈判供应商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15.1 谈判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谈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2条供应商资质要求”的要求，在谈判响应文件中提交合格的资格证明文件。如果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合格的，

其谈判将按无效谈判处理。

16. 证明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文件

16.1 谈判供应商应在谈判响应文件中提供的服务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并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的证明文件。缺少证明文件或证明文件不合格的谈判，与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有重大偏离的谈判，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的谈判将按无效谈判处理。

16.2 上述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图片和数据，它包括：

1) 逐条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提出的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进行应答，说明所提供的服务对谈判的技术和商务要求是否做出了实质性响应并提供支持文件；

2) 服务范围和服务内容的详细说明。

17. 谈判保证金

本项目实施以“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保证金。

18. 谈判有效期

18.1 本项目谈判有效期从谈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 90 天。谈判有效期不满足规定有效期的谈判将被视为非响应性谈判而予以拒绝。

18.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谈判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向谈判供应商提出延长谈判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的形式。谈判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谈判保证金也不被没收。同意延长的谈判供应商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谈判响应文件，但要相应延长其谈判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本节第 17 条有关谈判保证金的退还和没收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19. 谈判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9.1 谈判供应商应提交壹份谈判响应文件正本和“谈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量的副本，每套谈判响应文件封面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并有谈判供应商全称、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签名、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标识。

19.2 谈判响应文件需打印，响应文件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经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表亲笔签字。投标文件若由授权代表签署，须按谈判文件规定的格式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所有要求签字（名）处，不得用任何形式的签名章代替。所有投标文件须按规定的顺序编排、并应编制详细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并逐页盖章，每一页的正下方清楚标明

页码。

19.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谈判供应商的法定代表或法定授权委托人在旁边签字方有效。

19.4 谈判供应商名称应填写全称，谈判响应文件格式要求签字和盖公章处谈判供应商应分别作响应。

19.5 因字迹潦草、表述不清或不按竞争性谈判文件格式编制的谈判响应文件，所引起的对谈判供应商不利的后果，由谈判供应商自行负责。

19.6 谈判响应文件的副本、电子版须和正本保持一致。

20.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七）法律规定的其他串标情形。

第四节 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21. 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1.1 两轮投标报价均不公开，成交价以第二次报价为准。谈判报价表（第一次）在谈判响应文件内装订，第二次谈判报价表须谈判供应商提前制作并加盖谈判供应商公章，谈判现场独立二次报价，密封后由采购代理工作人员签收交至谈判小组处。

21.2 谈判文件的封装：谈判供应商应将谈判响应文件正本及所有的副本、电子版、资格证明文件分别密封装在3个单独的密封袋中（封袋不得有破损），密封袋密封处应加贴封条，并在封线处加盖谈判供应商公章及法人章。

密封袋封面请按以下要求标记：

- 1) 采购人、谈判供应商的全称；
- 2) 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

- 3) 谈判响应文件正本及副本、电子版、资格证明文件的字样;
- 4) “请勿在 (谈判时间) 之前启封”标识字样。

21.3 如果谈判供应商未对谈判响应文件按上述要求进行完好密封及标识, 由此产生的不利后果由谈判供应商自行承担。

22. 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22.1 谈判供应商应按照谈判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地点, 在规定的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全部谈判响应文件和谈判资料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谈判响应文件接收人。

22.2 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时投标人应携带下列材料: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 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 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被委托人须提供社保经办机构出具 2022 年 5 月、6 月、7 月至少一个月的由供应商缴纳的社保缴费证明材料加盖供应商原色公章的复印件, 五险一金其中一项即可, 应可查询); 由监标人查验确认投标人代表是否到场。若投标人未派代表出席开标会议或提供的证件不全或不能确认其代表身份的, 则可宣布其已放弃投标或按无效标处理。

22.3 谈判响应文件接收人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只负责谈判响应文件的接收、清点、造册登记工作, 并请递交人签字确认, 对其有效性不负任何责任;

22.4 无论谈判供应商成交与否, 其谈判响应文件恕不退还。

23. 迟交的谈判响应文件

23.1 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 在提交谈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谈判响应文件, 为无效谈判响应文件,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24. 谈判的修改与撤回

24.1 谈判供应商在递交谈判响应文件后, 可以修改或撤回其谈判响应文件, 也可以提出价格变动声明, 但谈判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谈判截止时间之前将修改或撤回或变动价格的书面通知文件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24.2 谈判供应商的修改或撤回或变动价格的通知应按本节第 21 条的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

24.3 在谈判截止时间之后, 谈判供应商不得对其谈判做任何修改或撤回。

第五节 谈判与评审

25. 谈判

25.1 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竞争性谈判。谈判时所有谈判供应商代表自愿参加，参加谈判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25.2 在谈判时没有启封和宣读的谈判响应文件将原封退回给谈判供应商。

25.3 采购代理机构将做现场记录，存档备查。

26. 评审方法

26.1 按照财政部印发财政部令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74 号《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评审采用最低评标价法，即质量和服务相等且在全部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依据统一的价格要素评定最低报价，以提出最低报价的谈判供应商作为成交候选人。

27. 评审程序

评审全过程分为第一次谈判报价、各供应商资质审查、谈判过程、谈判承诺、符合性审查、第二次报价、评审七个阶段。通过资质审查合格的各供应商，只有在谈判响应文件及谈判承诺符合谈判文件要求和满足技术、商务需要的才有最后报价和评审的机会。

按照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比较与评价、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的工作程序进行评审。在上一步评审中被废标者，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28. 谈判小组组成

28.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财政部印发财政部令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74 号《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的规定，依法组建谈判小组。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3 人以上单数，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谈判小组组长，谈判小组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独立进行评审工作。

29. 评审原则

29.1 竞争性谈判文件（包含澄清、修改和答疑）和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是评审的依据。

在评审中，不得改变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标准、方法和成交条件。

29.2 在评审期间，对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谈判小组可以书面形式（由谈判小组专家签字）要求谈判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谈判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签字，并不得超出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9.3 如果谈判供应商在澄清规定期限（30 分钟）内，未能答复或拒绝答复谈判小组提出的澄清要求，将由谈判小组根据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按最大风险进行评审。

29.4 谈判过程中的实质性变动：

29.4.1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在最终报价之前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29.4.2 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做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谈判供应商。

29.4.3 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谈判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作为无效谈判响应文件：

- 1、谈判供应商未按规定装订、标记、密封、印鉴及内容不全的谈判响应文件；
- 2、谈判响应文件密封袋非完好的谈判响应文件；
- 3、未按谈判响应文件提交谈判文件第 22.2 条之要求的；
- 4、未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填写，内容不全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谈判响应文件；
- 5、谈判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谈判响应文件；
- 6、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谈判响应文件；
- 7、不符合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有重大偏差的谈判响应文件；
- 8、未对谈判文件其他实质性要求进行响应的。

29.5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初审（含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29.5.1 谈判响应文件的初审

谈判供应商资格审查一览表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1	承诺书	按规定填写“《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承诺书”，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2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应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须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附营业执照的 2021 年企业年度报告书) 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原件，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有效身份证明原件
3	资质证书	投标供应商需具备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丙级及以上资质
4	总监理工程师资格证明	拟派往本项目的项目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房屋建筑工程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资格，并提供社保经办机构出具的 2022 年 5 月、6 月或 7 月份至少一个月的本企业社保缴纳证明材料（五险一金其中一项即可，应可查询）加盖投标供应商原色印章
5	财务状况	提供 2019 年—2021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原件（公司成立不足三年的需提供已出年份的审计报告，不足一年的需提供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6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	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8	信用要求	投标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及其总监理工程师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投标供应商提供企业完整信用报告，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及总监理工程师提供网页查询截图加盖企业原色印章（投标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截图可在其“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中全国范围内查询）
9	承诺函	按规定填写“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10	书面声明	按规定填写“供应商书面声明函”，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11	控股管理关系	按规定填写“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29.5.2 符合性审查

谈判小组对通过 29.5.1 资格审查的谈判供应商按照以下要求对其谈判响应文件的符合性进行审查，出现下列情形之一，评为不合格，为无效谈判响应文件，不得进入详细评审。

- 1) 未按谈判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

- 2) 谈判响应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3) 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小于 90 天（日历天）的；
- 4) 未响应文件内容、未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格式编写；
- 5) 谈判总报价大于采购预算。
- 6) 服务方案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29.5.3 在详细评审之前，根据本须知第 29.5.2 条的规定，谈判小组要审查每份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谈判应该是与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参数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谈判。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谈判小组决定谈判的响应性只根据谈判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9.6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详细评审

29.6.1 谈判小组将按照本节第 29.5 条规定，只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谈判进行详细评审。

详评：对于经初审合格的所有谈判，由谈判小组各成员依据谈判响应文件，从服务和能力均能满足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依次排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29.6.2 第二次有效投标报价为成交价。

29.6.3 计算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若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改总价；若用文字表示的数值与用数字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文字表示的数值为准。如果“谈判报价表”中的总价与谈判的其他文件中的总价不一致，以“谈判报价表”中的总价为准。如果谈判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谈判将被拒绝。

29.7 提出成交候选人名单

29.7.1 评审报告应当由谈判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谈判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谈判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谈判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

谈判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29.7.2 谈判小组向采购人提出评审报告，并推荐一至三名成交候选人，标明排列顺序。

30. 评审过程的保密

30.1 谈判小组成员和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泄露有关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

30.2 在评审过程中，如果谈判供应商试图在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方面，对谈判小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其谈判将按无效谈判处理。

第六节 定标、成交通知与签约

31. 成交程序

31.1 谈判小组根据评审方法的规定对谈判供应商进行评审排序，推荐1~3名成交候选人，作为评审结果。评审结果由全体评委签字确认。

31.2 采购人根据谈判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排列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为成交人。

31.3 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在规定期限内未能签订合同、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谈判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也可以重新竞争性谈判。

31.4 成交人确定之后，成交结果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

32. 成交与落标通知

32.1 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采购人的“成交复函”后，2个工作日内发出成交公告的同时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32.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之后，因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人放弃成交，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3. 成交合同的签订

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和成交人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包括评审中形成的澄清文件）的约定，与成交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和成交人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包括评审中形成的澄清文件）

作实质性修改。

34. 成交服务费

34.1 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成交服务费及谈判时可能发生的其他费用（以实际发生额为准）。

35. 其他

35.1 谈判步骤为：第一次报价---分别谈判---第二次报价---评审推荐成交人。

35.2 经过公开发布谈判信息后，有效谈判供应商不足三家时，本项目按废标处理，采购代理机构将重新组织谈判。

35.3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拖延或拒签合同的，或未能按照规定的时间提供履约担保，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按评审顺序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同时报请监督机构予以通报，禁止其进入政府采购市场。给采购人造成一定损失的，还应当予以赔偿，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第三章 商务要求及合同条款

商务要求

序号	内 容
1	项目实施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	服务期：自开工之日起 300 日历天。
3	<p>合同款项的支付及结算方式：</p> <p>(1) 结算单位：由采购人以人民币负责结算，在付款前，供应商必须开具全额发票给采购人。</p> <p>(2) 付款方式：按照工程建设进度支付监理费。<u>(监理费结算时以预审后的建安投资为基数剩以招标程序确定监理费率计算确定)</u></p>
4	<p>(1) 供应商所提供的服务必须是符合采购人采购需求。</p> <p>(2) 符合国家及相关部门规定的验收合格标准。</p>
5	<p>验收：</p> <p>验收依据：①谈判文件、响应文件、澄清表（函）、设计图纸等；②国内相应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规范。</p>
6	<p>违约责任：</p> <p>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的相关条款执行。</p> <p>未按合同或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产品或者服务，质量不能满足采购人技术要求，采购单位有权终止合同，甚至对供应商违约行为进行追究。</p>
7	<p>其它：</p> <p>(1) 供应商须按谈判表（统一格式）的内容填写总价、费率及其他事项。</p> <p>(2) 供应商所报的谈判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p>

采购合同

协议书（主要条款）

采购人（全称）：_____

供应商（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_____；

2.项目地点：_____；

3.项目规模：（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_____；

4.项目内容：（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_____。

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协议书；

2.成交通知书、磋商响应文件、澄清、补充文件（或委托书）；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备忘录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签约金额

签约金额（大写）：_____（¥_____）。

四、结算方式

4.1 合同总价款：_____元整（小写：_____），监理费费率为____%

4.2 支付方式

4.2.1 本合同项下的一切费用均以人民币结算及支付。

4.2.2 本项目经费支付方式。

按照工程建设进度支付监理费。（**监理费结算时以预审后的建安投资为基数剩以招标程序确定监理费率计算确定**）

五、期限

服务期限：自开工之日起 300 日历天。

六、双方承诺

1.供应商向采购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关服务。

2.采购人向供应商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服务款项。

七、内容及要求

即交付的服务内容与磋商响应文件、竞争性谈判文件等所指明的，或者与本合同所指明的服务内容相一致。（附清单）

八、项目实施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九、验收

1、验收：甲方接到乙方验收申请后组织验收，请监督单位、代理机构和评标相同数量的专家和相关管理部门验收，验收合格后，出具使用验收合格证明。

2、最终验收：最终验收结果作为付款依据，乙方填写验收单，并向甲方提交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甲方日后管理。

3、验收依据：

3-1、合同文本、合同附件、磋商文件、响应文件。

3-2、国内相应的标准、规范。

十、保密

双方须对工作中了解到的使用单位技术、机密等进行严格保密，不得向他人泄漏。

十一、知识产权

供应商应保证投标产品及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任何被供应商用于未经授权的商业目的行为所造成的违约或侵权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十二、合同争议的解决

合同的变更、续签及其他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商定。如遇争议，由仲裁委员会进行裁定。

十三、在发生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应对措施和解决办法。

十四、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十五、违约责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成交供应商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采购单位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成交供应商进行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采购单位违约的，应当赔偿给成交供应商造成的经济损失。

十六、其他（在合同中具体明确）

十七、合同订立

1.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订立地点：_____。

3.本合同一式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___份，监管部门备案壹份、采购代理机构存档壹份。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采购人：（盖章）

供应商：（盖章）

地址：

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签字）

的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注：本合同样本仅供参考，具体内容由采购人和成交单位协商确定。

第四章 谈判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项目名称：府谷县第八幼儿园建设项目监理

二、项目资金构成和采购方式：

1、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3、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三、项目实施时间、地点、工程概况

1、项目实施时间：2022年7月

2、项目实施地点：府谷县高石崖

3、工程概况：

本项目为府谷县第八幼儿园建设项目监理。府谷县第八幼儿园建设项目内容：建设可容纳6个活动班的幼儿园一所，配套实施其他附属工程，总建筑面积6143.03平方米（地上3930.47平方米，地下2212.56平方米）。经预审后监理费费率为1.4%（估算价：49万元）。服务期：自开工之日起300日历天。

四、服务内容及要求

（一）监理范围

1、府谷县第八幼儿园建设项目监理采购项目全过程监理服务，承担本项目施工阶段监理工作，具体包括施工前期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和竣工验收阶段的监理工作。

2、本监理服务需配备总监理工程师1名，专业监理工程师1名，监理员1名实施全程监理服务。

（二）监理工作内容

1. 收到工程设计文件后编制监理规划，并在规定时间前报委托人。根据有关规定和监理工作需要，编制监理实施细则；熟悉工程设计文件，并参加由委托人主持的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会议；参加由委托人主持的第一次工地会议；主持监理例会并根据工程需要主持或参加专题会议；

2.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施工组织设计，重点审查其中的质量安全技术措施、专项施工方案与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符合性；

3. 检查施工承包人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及组织机构和人员资格；检查施工承包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配备情况；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施工进度计划，核查承包人对施工进度计划的调整；检查施工承包人的试验室；

4. 审核施工分包人资质条件； 查验施工承包人的测量放线成果； 审查工程开工条件，对条件具备的签发开工令；
5. 审查施工承包人报送的工程材料、构配件、设备质量证明文件的有效性和符合性，并按规定对用于工程的材料采取平行检验或见证取样方式进行抽检。
6. 审核施工承包人提交的工程款支付申请，签发或出具工程款支付证书，并报委托人审核、批准；
7. 在巡视、旁站和检验过程中，发现工程质量、施工安全存在事故隐患的，要求施工承包人整改并报委托人；
8. 经委托人同意，签发工程暂停令和复工令；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采用新材料、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的论证材料及相关验收标准；
9. 提供监理日志，监理日志应该真实、准确、全面地记录与工程进度、质量、安全相关的问题，用词要准确、严谨、规范。把所发生的问题以及解决途径、方法记录下来，这样不仅便于查找，也有利于业主和主管部门更全面地了解监理工作内容与监理工作业绩。
10. 验收隐蔽工程、分部分项工程；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工程变更申请，协调处理施工进度调整、费用索赔、合同争议 等事项；
11.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竣工验收申请，编写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参加工程竣工验收，签署竣工验收意见；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竣工结算申请并报委托人； 编制、整理工程监理归档文件并报委托人。

（三）技术要求

1. 文件资料 在本合同履行期内，监理人应在现场保留工作所用的图纸、报告及记录监理工作的相关文件。工程竣工后，应当按照档案管理规定将监理有关文件归档。
2. 使用委托人的财产监理人无偿使用由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除专用条件另有约定外，委托人提供的房屋、设备属于委托人的财产，监理人应妥善使用和保管，在本合同终止时将这些房屋、设备的清单提交委托人，并按专用条件约定的时间和方式移交。
3. 审查承包人各项施工准备工作，在征得委托人同意后下达开工指令。

（四）服务要求

1. 审查承包人编制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及施工进度计划并督促其实施。
2. 审查承包人或委托人提供的材料、设备清单及其所列的规格与数量。

3. 督促、检查承包人严格执行合同和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技术规范、标准、规程以及设计图纸、文件的要求进行施工和安装活动，督促其完善各阶段的工程技术资料。
4. 协助采购人组织设计交底和图纸会审会议。
5. 督促执行施工合同，协调委托人与承包人之间的争议。
6. 检查施工过程的主要部位、环节，进行隐蔽工程的施工验收签证，组织验收各分部分项工程。
7. 审核用于工程的主要设备材料、构件、成品的出厂合格证和试验报告等质量证明，禁止不合格的材料、构件等在工程上使用。
8. 审查承包人编制的工程进度计划，检查、签收承包人填报的工程计划及进度报表，随时提出监理意见，控制工程进度的实施。
9. 对于重大的设计修改和工程洽商，除提出监理意见之外，应征得委托人的同意，由设计单位出具设计变更文件；对不影响结构安全和使用功能的一般设计变更，监理人提出意见，由委托人负责协调设计单位签发。
10. 审核承包人已完成的合格的工程量，协助委托人搞好工程计量及变更工程量的核增和核减；监理人应根据工程施工承包合同的付款约定，签发进度款付款凭证，报委托人核定支付，严格进行投资控制。
11. 凡涉及增加和减少工程投资的设计变更、经济签证，监理人提出具体意见后报委托人签认后生效。
12. 监督检查承包人的管理制度、质量保证体系、文明施工及安全生产保证体系。
13. 协助委托人召集设计部门、承包人分析及处理工程质量事故，监督处理方案的实施，并进行质量验收。
14. 根据需要定期组织工程现场协调会，协调有关工程问题，并出具会议纪要。
15. 根据承包人提出的整体工程竣工验收申请报告，负责组织竣工初验，签署由承包人提出的竣工验收报告；协助委托人组织工程竣工验收，并提供工程项目施工阶段质量评估意见；监理工作完成后，监理人应提交一份监理工作总结供委托人存档。
16. 配合工程预、结算，根据工程施工承包合同的具体约定，对工程结算进行审核与签证，并提出竣工结算审核意见书。
17. 其他依法应由监理履行的职责。

（五）商务要求

合同生效后如果实际情况发生变化使得监理人不能完成全部或部分工作时,监理人应立即通知委托人。除不可抗力外,其善后工作以及恢复服务的准备工作应为附加工作,附加工作酬金的确定方法在专用条件中约定。监理人用于恢复服务的准备时间不应超过20天。

合同签订后,遇有与工程相关的法律法规、标准颁布或修订的,双方应遵照执行。由此引起监理与相关服务的范围、时间、酬金变化的,双方应通过协商进行相应调整。

（六）其他

1. 进度要求:根据动态控制原理的要求,将总工期进行分解,确定施工关键节点的控制时间,确定关键线路,制定各自项的进度计划,形成施工进度控制的目标体系,根据实际情况不断地调整进度计划,采用组织、经济、技术、合同手段,保证进度计划的实现。
 - (1) 审核施工单位编制的项目总进度计划及各年、季、月进度计划。
 - (2) 审核施工进度计划与施工方案的协调性和合理性。
 - (3) 审核施工单位提交的施工总平面布置图。
 - (4) 审定材料、构配件及设备的采购供应计划。
 - (5) 检查实际进度与计划进度的差异,并督促承包商采取一定措施保证进度。
2. 成果交付要求:根据相关规定及现行国家标准及委托单位的要求,严格完成项目过程中及验收时的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施工阶段监理资料的管理、施工阶段的监理月报、监理工作总结、设备采购监理与设备监造。所有监理资料必须及时整理、真实完整、分类有序。

名称	份数	提供时间	备注
工程形象进度	2	每周一次	
施工质量安全情况	3	每周一次	
工程资金使用情况	5	按月	
监理月报	3	按月	
监理工作总结	5	按月	
.....			

3、质量验收标准或规范

现行监理技术标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技术标准、规范）：

- ①《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50319-2013)、《质量管理体系基础和术语》(GB/T19000)《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
- ②除合同另有约定外，本工程适用现行国家、省、市、行业和地方规范、标准和规程；
- ③规范、标准和规程如发生不一致时，则以要求最为严格的规范、规程或标准作为工作依据；
- ④在合同履行期间，监理人应满足委托人的特定技术要求，满足要求，满足陕西省及榆林市的有关强制性规定；监理人应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强制性标准，执行现行的或即将颁布的行业标准、规范；如有新颁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规范，委托人指令执行时，监理人应当严格执行新颁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规范。

第五章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FGSXXSJ2022-21

(正本或副本)

府谷县第八幼儿园建设项目监理 谈判响应文件

谈判供应商名称：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目 录

- (一) 谈判响应函
- (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明
- (三) 谈判报价表
- (四) 谈判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 (五) 信用承诺书
- (六) 供应商性质
- (七) 服务方案
- (八)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 (九) 其他

一、谈判响应函

致：_____（采购人）

根据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采购项目编号：_____）的竞争性谈判活动，签字代表（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谈判供应商（谈判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正本____份、副本____份、电子文件（U 盘）_____份。

我方承诺如下：本投标文件自签发之日起计算有效期为_____天。

谈判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监理费费率为_____%）

（1）如果成交，我们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的 responsibility 和义务。

（2）我们已详细阅读和审核全部竞争性谈判文件（含修改部分，如有的话），及有关附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3）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自谈判之日起有效期为 90 个日历天；

（4）我们同意在谈判文件约定的有效期内，本谈判响应函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5）同意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本谈判有关的任何证据和资料。

（6）我们同意，如果成交，向本项目采购代理公司交纳成交服务费。

（7）与本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为：

联系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谈判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谈判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_____（采购人）_____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工商行政管理局名称）之（投标单位全称）的法定代表人（姓名、性别、职务）授权本公司的（被授权人姓名、性别、职务）为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有关（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谈判、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合同，本公司对被授权人在本项目中的签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本授权书自签发之日起计算有效期为_____天。

投标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签发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被授权人姓名：_____性别：_____职务：_____

联系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传真：_____

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被委托人须提供社保经办机构出具 2022 年 5 月、6 月、7 月至少一个月的由供应商缴纳的社保缴费证明材料, 五险一金其中一项即可，应可查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

说明：1. 本授权书有效期自谈判大会之日计算不得少于九十天。

2. 授权书内容填写要明确，文字要工整清楚，涂改无效。

谈判供应商全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致：陕西新世纪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企 业 法 定 人	企业名称		
	法定地址		
	邮政编码		
	工商登记机关		
	税务登记机关		
	机构代码证号		
法定 代表 人	姓名		性别
	职务		联系电话
	传真		
法定 代表 人 身 份 证 复 印 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反面		法定代表人签章
			(公章) 年 月 日

三、谈判报价表

3.1 谈判报价表（第一次报价）

币种：人民币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单位名称)	
谈判报价	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 元 监 理 费 费 率：_____ %
服务期	
质量标准	
备注	
<p>说明：</p> <p>1.本报价包含供应商为完成本项目服务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劳务费、国家按现行税收政策征收的一切税费等）。</p> <p>2.本项目设有最高限价，供应商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否则其响应文件将无效。</p> <p>3.报价以元为单位，大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为准。</p>	

谈判供应商全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3.2 商务响应表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序号	谈判文件商务要求	谈判文件商务响应	偏离说明	备注
1				
2				
3				
4				
...				

注： 1. 谈判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根据“第三部分合同条款及格式”的内容作出全面响应。（编制和提交的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第三部分合同条款及格式”中的各项要求）

2. 供应商未作出商务响应的或响应不完整的作无效谈判响应文件处理。

3. 偏离说明填写：优于、等于或低于。

谈判供应商全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3.3 技术响应表

(格式自拟)

编制和提交的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各项。

1. 技术响应情况

序号	谈判文件技术要求	谈判文件技术响应	偏离说明	备注
1				
2				
3				
4				
...				

注： 1. 谈判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根据“第四章 谈判内容及技术要求”的内容做出响应；（编制和提交的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第四章 谈判内容及技术要求”中的各项要求）

2. 供应商对必须满足的内容，必须完全满足。对响应有差异的，则说明差异的内容。未作出商务响应的或响应不完整的作无效谈判响应文件处理。

3. 偏离说明填写：优于、等于或低于。

谈判供应商全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四、谈判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本次谈判实行资格后审，需提供“谈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供应商资质要求的复印件，由谈判小组审查，资质审查不合格的视为无效投标。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①供应商应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须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附营业执照的 2021 年企业年度报告书）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有效身份证明；

②供应商须具备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丙级及其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监理能力；

③拟派往本项目的项目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房屋建筑工程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资格，并提供社保经办机构出具的 2022 年 5 月、6 月或 7 月份至少一个月的本企业社保缴纳证明材料（五险一金其中一项即可，应可查询），且未担任其他在监工程的监理工程师；

④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19 年—2021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公司成立不足三年的需提供已出年份的审计报告，不足一年的需提供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⑤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⑥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⑦信用要求：投标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及其总监理工程师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投标供应商提供企业完整信用报告，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及总监理工程师提供网页查询截图加盖企业原色印章（投标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截图可在其“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中全国范围内查询）；

⑧供应商需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⑨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函；

⑩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提供《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4.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承诺书

致：_____（采购人）_____

我公司特此声明我公司符合以下所列情况：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7、我公司承诺以上资料真实有效，如有隐瞒或欺骗，我公司愿承担相关所有责任。

谈判供应商全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4.2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

我公司在完全理解本项目的商务及技术要求、条款及其他内容后，决定参与该项目的投标活动。我公司承诺完全满足本项目服务要求、可以满足本合同的履行。

我公司承诺具有的专业技术能力（充足的专业技术人员队伍、雄厚的资金、丰富的实践工作经验等）完全满足本项目服务要求、可以满足本合同的履行。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我公司同意按我方合同违约处理，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谈判供应商全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4.3 供应商书面声明函

致：_____（采购人）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1、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___（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2、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4、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谈判供应商全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4.4 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1、供应商股东及股权证明。

2、供应商在本项目谈判中，不存在与其它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承诺。

2-1、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有：_____。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_____。

2-2、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_____。

我单位被_____单位控股。

2-3、单位负责人：

3、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谈判供应商全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五、信用承诺书

投标信用承诺书（投标保证金）

项目名称：_____

投标人：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法人代表：_____

在本项目标段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自愿作出以下投标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信用承诺。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1至3年内限制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

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盖章）：

承诺时间： 年 月 日

说明：本承诺书效力和作用等同投标保证金，其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榆林市政府采购□工程类□货物类服务类项目
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市场主体名称：_____

证件类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证件号码：_____

法人代表：_____

承诺有效期限：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承诺内容：

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本单位自愿做出以下承诺：

一、承诺本单位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二、承诺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三、承诺本单位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承诺本单位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五、承诺本单位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承诺本单位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没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政府采购投诉；

七、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作出的其他承诺：_____

八、按照信用信息管理有关要求，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接受社会监督。若违背以上承诺，同意依据相关规定记入企业信用档案和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性质严重的，同意承担相应法律后果和责任，并依法依规列入严重失信名单。

承诺单位（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号： _____

承诺日期： _____

备注：1、承诺有效期限自承诺之日起1年；

2、投标人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址：<https://credit.yl.gov.cn/>）网站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榆林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附网上承诺截图；

3、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主体名称发生变更的应当重新做出承诺。

六、供应商性质

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时，应提供声明函（按下文给定格式）。未提供或未按给定格式提供**声明函**的，其投标产品中的小型、微型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生产的产品将不能享受谈判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监狱企业投标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不做要求）。未提供证明文件的不能享受谈判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非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也无联合体情况的，可不提供此项内容，序号可进行调整。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监狱企业证明函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要求享受相关优惠政策的，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备注：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七、服务方案

(格式自拟)

供应商应根据采购人的具体情况及要求提出高效、合理、细化的服务方案。

方案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对本项目制定具体的可行的项目实施方案；
- 2、对本项目进度计划安排及保障措施；
- 3、对本项目服务的组织措施及人员投入情况，确保工作正常进行。
- 5、对本项目质量保证及培训计划措施。
- 6、投标供应商其他有必要说明的问题。

八、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 贿赂承诺书 I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谈判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盖章）

全权代表：（签字）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年 月 日

承诺书 II

致：府谷县教育和体育局		
<p>作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单位，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招标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p>		
投标单位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 III

致：府谷县教育和体育局		
<p>作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单位，本公司郑重申告并承诺：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p>		
投标单位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IV

致：府谷县教育和体育局		
<p>作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单位，本公司郑重申告：近三年因产品供货问题（水货、替代品、次品、翻新品等）的不法行为记录为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p> <p>本公司承诺：本次投标产品为正品行货。</p>		
投标单位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V

致： 府谷县教育和体育局		
<p>作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单位，本公司承诺：参加本次投标提交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及业绩证明文件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p>		
投标单位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九、其他

谈判供应商认为可以证明实力的其他证明材料（企业、设备）若有。

附件 2:

谈判报价表（第二次报价）

币种：人民币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单位名称)	
谈判报价	人民币(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元 监 理 费 费 率: _____ %
服务期	
质量标准	
备注	
<p>说明:</p> <p>1.本报价包含供应商为完成本项目服务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劳务费、国家按现行税收政策征收的一切税费等）。</p> <p>2.本项目设有最高限价，供应商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否则其响应文件将无效。</p> <p>3.报价以元为单位，大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为准。</p>	

谈判供应商全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注：此表（加盖公章）需开标时由参会人员手持。